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楊幃婷
電話：03-5216121#274
電子信箱：041180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國字第113004391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80000A_1130043919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30043919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經濟部水利署北區水資源分署已於113年2月21日起三級開設，請貴校配合節水，同時辦理相關因應措施以利防旱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工務處113年3月4日府工水字第1130039497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世界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